

# 关于做好 2017 届、2019 届我院毕业生职业发展状况和人才培养 质量调查工作的通知

各系：

根据《浙江省教育评估院关于做好 2017 届、2019 届高校毕业生及 2019 年毕业研究生职业发展状况和人才培养质量调查工作的通知》（浙教评院〔2020〕1 号）的要求，浙江省教育评估院定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开始对 2019 届高校毕业生（含研究生）及用人单位正式启动网络调查，5 月 6 日开始对 2017 届毕业生启动网络调查。为确保该项工作的顺利实施，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高校毕业生职业发展状况和人才培养质量调查是省教育厅明确要求建立的一项常规性调查工作制度，调查结果将作为我省各高校办学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各系要进一步加强领导，提高认识，及时关注本系 2017 届、2019 届本科毕业生的作答情况。

二、坚决杜绝弄虚作假现象。各系在调查工作中，要严格遵守实事求是的原则，不得指使或组织无关人员网上作答，弄虚作假。评估院将对调查结果进行核对、审查，如发现弄虚作假行为，学院将作出严肃处理。

三、努力提高毕业生及用人单位上网答题率。本次我院被调查的 2019 届本科毕业生有 735 人，用人单位 212 家（含历届上报和本届新增），2017 届本科毕业生有 202 人。请各系积极配合做好本次调查工作，确保本系 2019 届本科毕业生及用人单位调查作答率不低于 90%，

2017 届本科毕业生作答率不低于 75%。在调查工作正式实施半个月后，各系负责就业工作的老师可在网上(<http://gzdc.zjedu.gov.cn>) 查询尚未完成问卷调查的本系毕业生名单，并组织辅导员、班主任和校友，利用 QQ 群、微信、短信、电话等多种渠道，敦促毕业生及用人单位参与本项调查工作。调查时间截止时间为 6 月 15 日。

四、积极做好沟通服务工作。省评估院将多次循环向毕业生及用人单位发送邀请作答短信和邮件，如仍有毕业生或用人单位未收到调查邀请信，请其通过网页 <http://gzdc.zjedu.gov.cn> 或调查微信公众号《浙江省教育厅毕业生跟踪调查》（微信号 zjgzdc）进入调查系统，点击“毕业生调查入口”链接进入统一答题页面，并填入本人姓名、手机号或 QQ 号码获取短信密码，并凭密码在一个小时内登录系统作答。如毕业生手机号码已变更可采用 QQ 验证；如手机与 QQ 均已变更则请其在网站调查系统上申请更改手机号码，经我院工作人员确认“人号”一致后，毕业生再凭短信验证码进入网站调查系统作答。

浙江音乐学院学生处

2020 年 4 月 15 日